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學研究會議紀錄

【高中體育科第八次】

會議時間	103 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 10 時 30 分至 13 時 00 分	會議地點	市立大同高中簡報室
會議主席	林小娟師	會議記錄	林小娟師
列席人員	(詳見簽到表)		
會議議程			
一、體育科事務討論			
二、臨時動議			
三、散會			
體育科/領域事務討論			
一、體育科事務討論			
(一)103 學年度教師專業之能研習備課日安排於 8 月 27-29 日，期間安排課程與教學領先計畫特色課程成果分享，請各位老師勿安排個人活動於上述日期。			
(二)本學期感謝同仁們對今年體育科召集人的支持和幫忙協助，使得很多事可以很快的處理完畢。下一年的召集人為蕭博仁老師，未來的綜合會議也將統一由召集人蕭博仁老師作為窗口來發佈或統整。			
(三)學校側門的旋轉門已經搭設完畢，在晚間離開校園將更方便，但還是請各校隊在出入校園時可多加利用，避免再有被長春國小側門攝影機拍下不當進出校園的畫面。			

(四)感謝教務處給予體育科老師排課的協助，但還是希望能夠將游淑霞、莊晴惠與林小娟三位老師在二、四的上午不排課。因為高中體育科是屬於藝能科的學科，所以很多研習均排在星期二，上回發生大同高中藝能科到他校進行游泳教學研習，但卻非體育教師的困境。

(五)教育局來文：教師在學期中不得以事假出國，致家長找不到老師詢問有關學生升學事宜。另學校畢業典禮後，教師雖無課務，為畢業生仍有升學輔導之需，教師不宜於畢業典禮後以事假申請出國。

二、臨時動議

提案一 游泳池瓦斯費節約案

總務處吳榮達主任：希望每年在三月才開始排游泳課，以達到減少學校對於瓦斯費的支出。

游淑霞、林小娟師：二月是為了高三畢業生要做游泳測驗，而且如果兩個班同時上課，泳池內會因為學生太多而產生擁擠的現象。

張乃云組長：盡可能排兩個班同時上游泳課來因應時間的計畫。

鄭焜杰師：之前游泳課是用排課的方式來解決，如果延後排課，二月天數少，又在寒冬中，學生下水的意願會大大降低。如果依舊沒有辦法來解決，還是以教學為主。

提案二 泳池安全問題

游淑霞師：因為這學年發生兩件泳池更衣室遭人入侵的問題，目前學生上課就

從殘障坡道進出。這樣的方式較可以掌握住上課的學生動向，女生更衣室相對也更加安全。

林小娟師：上學期發生偷內衣事件的同學是否有受到懲處，學校不要為了要保護學生而處理，如此學生就會有再犯的可能性。

學務處陳昀姮主任：兩件事為不同人所為之，前一事件已經處理完成，前兩週的事件則再追蹤後與同仁們報告。

提案三 增加高三校慶活動

游淑霞師：高三的同學可否在學校校慶增加跳繩活動？

林小娟師：跳繩活動是很多心理醫生建議給上班族、學生在找不到時間或場地進行運動時，只要一條跳繩在手就可以進行的運動，並且也可以給學生紓壓的空間。

莊晴惠師：下學年高三體育科老師，比較想給高三學生增加游泳比賽，因為高三馬上比賽跳繩有相當的難度又沒有立即的師資，還要有時間來進行練習，比較不可行。

游淑霞師：請下一屆召集人安排師資來上課，研習課程納入計畫。

鄭焜杰師：高三也可以在校慶時進行拔河比賽，比較有可行性也較容易凝聚班級向心力。

林小娟師：下學年高三擬增加游泳比賽，細節再規劃於下次體育委員會提出。

提案四 各校隊課業補救教學

教務處莊智鈞主任：有體育班家長提出學校體育班在運動術科的成績表現上相當優秀，但是在學科方面卻有些不足，因此對學校提出體育班的學科補救教學的計畫。

學校各團隊計畫：

體操隊：目前沒有。 柔道隊：目前有英文科進行補救教學。

羽球隊：持續進行中。

王意蘭校長：這一案是由羽球項目家長所提出學校是否有經費？校長回答是否由基層訓練站的經費來進行規劃。

蕭博仁師：這位家長所代表的是 116 家長，而非代表羽球隊的聲明。

教務處莊智鈞主任：目前如果有要做補救教學，但各隊的訓練結束時間不一，如果學校方面統一開課，在時間方面較難以配合各隊需求，平時或寒暑假也必須做規劃。因此再進行協調工作。

提案五 高一游泳比賽工作分配說明

張乃云組長：游泳比賽工作分配表說明、防溺宣導在殘障坡道入口前，雨天備案在穿堂。

請代理教師先行離席，其餘教師討論下學年代理教師聘用辦法。

教務處莊智鈞主任：103 學年度只剩國中代課一名，高中兼課 10 節，所以請蕭博仁師與鄭焜杰師進行協商。

鄭焜杰師：103 學年度高中專長訓練兼課 10 節由體操助理教練來上，國中專訓代理教師由羽球助理教練來上，隔年則進行互換，以此類推由羽球、體操兩隊輪流。

會辦單位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